|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关于印发《安徽工程大学选拔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留校暂行办法》的通知   |
|  各学院、各部门：《安徽工程大学选拔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留校暂行办法》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印发实施。安徽工程大学2017年 12月19日 安徽工程大学选拔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留校暂行办法为进一步规范学校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选拔留校工作，现根据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暂行办法。一、选留范围与岗位1.在本校应届毕业学术性硕士研究生中选拔留校。留校专业及人数符合学校当年进人计划，具体人数由学校根据当年进人情况另行确定，原则上控制在当年毕业硕士研究生的1%左右。2.必须为具备教授职务的硕士生导师根据选拔条件推荐的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硕士生导师任职期间，只能有1名学生留校。3.留校工作岗位为教学辅助岗位、辅导员岗位和管理岗位,具体岗位以当年人才招聘计划为准。二、选留条件（一）基本条件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爱国爱校，模范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2.热爱高等教育事业并志愿留校从事教辅、辅导员和管理岗位工作。思想品质好，作风正派，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心。3.年龄不超过28周岁。4.第一学历为普通全日制统招二本及以上本科；取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获得硕士学位证书。5.英语通过国家六级考试（425分及以上或雅思6.0或托福80分及以上）。6.在读期间学习成绩须在班级排名前三分之一（班级人数5人及以下须排名第一），无补考记录。7.身体健康，体检合格；仪表端庄，口齿清楚，表达能力强，能胜任工作。（二）选留从事教学辅助岗位的硕士研究生，还必须具备如下条件：1.专业知识扎实丰富，已修全部课程且平均成绩80分以上。 2.在读期间获得校级二等奖学金或校级三好学生称号1次以上。3.在读期间在二类及以上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2篇及以上（不含会议论文）。其中，第一作者至少发表1篇；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只限1篇。（三）选留从事辅导员岗位、管理岗位的硕士研究生，还必须具备如下条件：1.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和组织、协调与管理能力。2.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3.须有一年以上研究生学生干部工作经历。4.在读期间获得校级奖励或表彰1次以上（不含学业奖学金）。5.在读期间在二类及以上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及以上（不含会议论文）。三、选留程序1.本人申请。研究生本人根据学校当年公开招聘公告，对照岗位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安徽工程大学毕业研究生留校申请表》。2.导师推荐。硕士研究生导师根据学校当年招聘要求并结合研究生个人情况，签署推荐意见。3.学院审核。所在学院对申请人留校资格条件和思想政治情况进行审核，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确定拟推荐留校人员；拟推荐留校人员名单须在学院范围内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将推荐留校人员的申请表及相关材料复印件送交校研究生部。4.研究生部审核。研究生部对申请人在读期间的学习状况、科研情况、获奖情况和思想政治等方面进行审查，并将审查通过的申请人的相关材料报人事处。5.学校审核。人事处会同相关部门对照条件，审核申请人员的资格条件，并对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6.考核。通过学校资格审查的研究生根据学校当年招聘公告，在招聘系统中报名并参加由学校组织的考核，具体考核形式以当年招聘方案为准。7.确定拟录用人选。根据考核、政审以及选留人数等情况确定拟录用人选，报校长办公会研究、校党委常委会审定。8.公示、体检。拟录用人员名单在校园网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组织拟录用人员赴芜湖市三甲医院体检。9.录用。经公示无异议、体检合格人员，办理录用手续并签订就业协议。四、其他相关规定1.选拔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留校须纳入学校当年人才公开招聘工作。选留硕士研究生须符合学校当年公开招聘的专业及岗位职责要求，聘用方式按照学校当年人才招聘方案执行。2.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弄虚作假，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徇私舞弊，违者追究相关责任。3.选留硕士研究生四年内不得申请转岗和在职攻读博士学位。选留到相关学院实验等教学辅助岗位的硕士研究生须兼职辅导员满一届（四年）。五、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人事处负责解释。原《安徽工程大学选拔优秀毕业硕士研究生留校暂行办法》（校人字〔2013〕6号）同时废止。

|  |
| --- |
|  |

 |

|  |
| --- |
|                                                        安徽工程大学　　　　　　　　　　　　　　　　　　　　　 2017年12月19日 |

 |